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案教師(延長公告)

學系別	擬聘職稱等級	名額	應徵者學經歷條件	應徵者學術專長	聯絡電話(分機)
海洋遊憩系	專案助理教授 (含)以上教師	1	1. 學歷須具備博士學位。 2. 具重型帆船證照及水域證照者為佳。 3. 具全英文授課至少 2 門(含)以上，並能勝任本系相關課程之教學、研究、服務相關活動為優先。 4. 需具備一年業界實務之工作經驗，不含各級學校或補習班之教學。但，於 104 年 1 月 14 日前已在職之專任合格教師不在此限	具重型帆船及水域專長	(06)9264115#5301~5302
備 註	一、應徵人員請檢附學經歷證件影本、研究方向、可任教科目(含教學大綱)、學術成就、近五年著作與研究計畫案、大學以上歷年成績單、自傳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、傳真、E-mail、照片等及其他背景資料。(除證件影本及成績單外其餘相關資料請用英文撰寫) 二、「新聘專任(案)教師應徵人員資格審查名冊」，填寫後回傳至 marinesports@gms.npu.edu.tw 三、上述資料，請於截止日期 111 年 5 月 20 日 前寄達，地址：澎湖縣馬公市六合路 300 號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人事室收，封面請註明寄件者姓名及應徵系別、職稱，若持國外學歷，請提供駐外單位驗證完畢之畢業證書及成績單，另所送之學歷證書及成績單如係外國文字，須附中文譯本，未具教師資格證書應徵者，另加附「國外修業情形一覽表」及提供「修業期間個人出入境紀錄」。報名資料齊全且通過初審者，另訂時間甄選，未通過初審或未錄取者，恕不退件亦不函復。詢問電話：(06) 926-4115 轉人事室 1502 楊小姐或轉 5302 遊憩系 許小姐。 四、澎湖交通便捷，往返台北、台南、台中、嘉義、高雄之班機航程均在五十分鐘以內，班次多。 五、本校依規定支給離島地區地域加給，且有教職員宿舍可供申請。 六、以上新聘專案教師預定起聘日期為 111 年 8 月 1 日，新進專案教師經錄取到職後，工作內容及薪資依本校相關辦法辦理。				